

证券代码：833030

证券简称：立方控股

公告编号：2025-042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扩大公司业务和加大公司新产品研发投入，公司及子公司拟以信用方式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预计申请授信情况如下：

- 1、向中国工商银行杭州钱江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
- 2、向杭州银行江城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5,000 万元；
- 3、向宁波银行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000 万元；
- 4、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 8,000 万元；
- 5、向招商银行杭州分行城西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5,000 万元；
- 6、向中国银行高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5,000 万元；
- 7、向中信银行凤起支行申请综合授信 5,000 万元；
- 8、向交通银行浣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4,000 万元。

本次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最终授信银行与授信额度以公司申请及银行批准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二、审议与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

审议。

三、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 （一）《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立方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